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麦少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洁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琪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数据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七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436,266,32 4,185,376,00 5.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92,691,78 38,590,66 1,954.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4,132,78 38,590,66 973.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22,193.09 1,893,981.98 86.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67 0.003 2,1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67 0.003 2,133.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87 0.046 0.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87 0.046 0.89%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七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2,323,994.65 109,879,530.14 1.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营业收入(元)

91,512,445.20 90,725,160.13 0.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扣除非经常性的其他营业收入和支出

378,339.00 —

合计

378,339.00 —

对本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常经常性损益》定义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上接B110版)

证券代码:603123 证券简称:翠微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6-004

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6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2016年4月22日上午在公司第二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张丽君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经营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董事会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166,005,512.42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84,563.81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定期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2015年法定盈余公积4,748,456.00元,减去报告期末分配的2014年利润83,863,075.52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59,423,475.66元,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636,296,507.57元。

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524,144,22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0元/股(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73,380,191.08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166,005,512.42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84,563.81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定期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2015年法定盈余公积4,748,456.00元,减去报告期末分配的2014年利润83,863,075.52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59,423,475.66元,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636,296,507.57元。

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524,144,22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0元/股(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73,380,191.08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以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以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银行存款利率变动情况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的经营发展资金需求,防范经营风险,同意向商业银行北京市分行申请3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担保方式为信用,授信期限为1年。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公司将根据授信额度的实际需要向授信银行提出申请,董事长根据公司实际需要,代表公司与银行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的申请,合同的签署等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募足资金年度分次使用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募足资金年度分次使用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聘任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盈余预测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聘任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16年度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聘任2016年度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16年度独立董事的议案》;

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聘任2016年度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16年度外部分支机构负责人的议案》;

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聘任2016年度外部分支机构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16年度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聘任2016年度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16年度独立董事的议案》;

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聘任2016年度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16年度外部分支机构负责人的议案》;

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聘任2016年度外部分支机构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16年度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聘任2016年度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16年度独立董事的议案》;

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聘任2016年度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16年度外部分支机构负责人的议案》;

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聘任2016年度外部分支机构负责人的议案》。